



明逸教育良師計畫辦法

▲2019.03.15 通過本案並發布 (2019.03.31 開放申請)

- 一、教育良師計畫目的為開放教師分享及交流認證資源，並設立「明逸良師獎」以鼓勵貢獻有佳之教師。
- 二、本計畫採申請制，通過審核之教師將成為「明逸教育夥伴會員」。(亦可稱：明逸教育良師計畫會員，以下簡稱會員)
- 三、申請條件必須為大專院校、高中職或國中小教職員，若有其他特殊情況將依相關方案公告為主。
- 四、會員兩年為一期，不收取任何會員費用，無重大違法之行為者得免費續約。
- 五、會員申請審查通過得獲得「會員證及證書」。
- 六、會員滿三期(六年)得申請成為終身會員，並授與特製水晶座。
- 七、會員具備認證命題資格，試題通過審查後將匯入測驗系統，命題之題目必須為原創，且不得對外公開或複製他人試題，若經查核違規將取消會員資格，不得有異議。
- 八、會員期間年命題數達 20 題以上並通過審查，將授與「命題委員證書」。
- 九、會員得於線上分享及交流認證相關教材，通過審查之教材將於官方網站公開，以供考生學習參考用。
- 十、會員貢獻之教材數達平均值，將授與「教材創作證書」。
- 十一、會員通過監評人員測驗得取得監評資格，並授與「監評人員證書」。
- 十二、會員得為學生申請優惠碼，享 P1 級認證新台幣 500 元。
- 十三、「明逸良師獎」將每年度遴選最具代表性會員公開表揚，獎項分別為「教育獎」、「貢獻獎」及「推廣獎」。